

文化百科系列



中华美德

王新龙 编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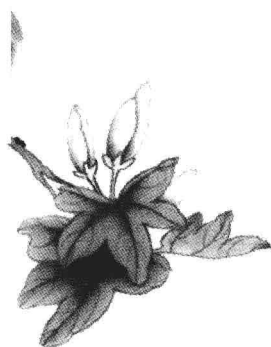
中华美德

中国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

王新龙
编著

王新龙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美德. 3/王新龙 编著.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 - 7 - 104 - 03065 - 2

I. 中… II. 王… III. 品德教育 - 中国 - 通俗读物
IV. D648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42946 号

中华美德 3

策 划:魏志国

责任编辑:吴淑苓

责任出版:冯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100097

电 话:010 - 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010 - 58930242 (发行部)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一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 × 1035mm 1/16

印 张:60

字 数:720 千

版 次:2009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104 - 03065 - 2

定 价:298.00 元(全 4 卷)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前言

自汉武帝所制定的教育政策后,中国的教育哲学、教育理论在历史上很长一段时间都没有改变。汉武帝在诸子百家里选择儒家的教学思想为国家的教育思想。儒家教育我们什么?宋朝朱熹在“白鹿洞书院揭示”中云:“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五伦大道,这就是儒家教学的总纲领、总原则。教我们平常思维的方法有:博学、审问、慎思、明辨、笃行。处事待人接物的纲领有:言忠信,行笃敬;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今天,我们给青少年最好的基础教育无过于我们中华民族几千年来的传统文化精髓——儒家圣贤文化。记得有一位资深学者曾经说过:“对青少年进行传统文化的教育是非常有必要的,真希望能够引起学校和有关部门的重视。”从这些古今人物的篇章中,可以感受到优秀的传统美德是怎样深入一个人的内心,并支配他的行动的。青少年朋友们可以从中体悟到人生应具有的真善美品质,进而激励完善自己的道德、人格。

目 录

八 德 卷

第一章	孝	篇	1
第二章	悌	篇	42
第三章	忠	篇	81
第四章	信	篇	119
第五章	礼	篇	128
第六章	义	篇	138
第七章	廉	篇	154
第八章	耻	篇	164

女 德 卷

第一章	孝	篇	173
第二章	悌	篇	182
第三章	忠	篇	189
第四章	信	篇	197
第五章	礼	篇	204
第六章	义	篇	212
第七章	廉	篇	219
第八章	耻	篇	225

八 德 卷

第一章 孝 篇

虞^①舜耕田

虞舜大孝，竭力于田，象鸟相助，孝感动天。

中华民族有五千年悠久的历史，是四大文明古国之一。在这源远流长的历史长河中，无数古圣先贤以至德垂宪万世。在上古时代，有三位皇帝：尧、舜、禹非常著名，他们均因德行至大而受四方举荐登上帝位。这其中，大舜因“至孝”而感动天地，被尧帝选中为继承人，他的故事也被列为历代孝行故事之首。

尧帝 16 岁称帝治理天下，到 86 岁时，年纪大了，希望能找到一个合适的人继承帝位。于是他征求群臣的意见，没想到众位大臣异口同声的向他推荐一个乡下人——舜，因为此人是一个著名的孝子。从这里可以看出，我们的祖先把孝行放在德行的首位，一个孝顺父母的人，必定会爱护天下的百姓。

舜即位之后国号为“虞”，历史上称他为“虞舜”。

虞舜，本姓姚，名重华。父亲叫“瞽瞍”^②，是一个不明事理的人，很顽固，对舜相当不好。舜的母亲叫“握登”，非常贤良，但不幸在舜小的时候就过世了。于是父亲再娶，后母是一个没有妇德之人。生了弟弟象以后，父亲偏爱后母和弟弟，三个人经常联合起来谋害舜。

舜对父母非常的孝顺。即使在父亲、后母和弟弟都将他视为眼中钉,欲除之而后快的情况下,他仍然能恭敬地孝顺父母,友爱兄弟。他希望竭尽全力来使家庭温馨和睦,与他们共享天伦之乐。虽然这其中经历了种种的艰辛曲折,但他终其一生都在为这个目标不懈地努力。

小时候,他受到父母的责难,心中所想的第一个念头是:“一定是我哪里做得不好,才会让他们生气!”于是他便更加细心地检省自己的言行,想办法让父母欢喜。如果受到弟弟无理的刁难,他不仅能包容,反而认为是自己没有做出好榜样,才让弟弟的德行有所缺失,他经常深切地自责,有时甚至跑到田间号啕大哭,自问为什么不能做到尽善尽美,得到父母的欢欣。人们看到他小小年纪就能如此懂事孝顺,没有不深为感动的。

舜一片真诚的孝心,不仅感动邻里,甚至感动了天地万物。他曾在历山这个地方耕种,与山石草木、鸟兽虫鱼相处得非常和谐,动物们都纷纷过来给他帮忙。温驯善良的大象,来到田间帮他耕田;娇小敏捷的鸟儿,成群结队,唧唧喳喳地帮他除草。人们为之惊讶、感佩,目睹德行的力量是如此巨大。即便如此,舜仍是那样的恭顺和谦卑,他的孝行得到了很多人的赞美和传颂。不久,全国各地都知道了舜是一位大孝子。

那时候尧帝正为传位的事情操心,听到四方大臣的举荐,知道舜淳朴宽厚、谦虚谨慎。但治理天下唯有德才兼备的人才能胜任。尧帝把两个女儿

——娥皇和女英嫁给他,并派了九位男子来辅佐他。希望由两个女儿来观察、考验他对内的行持;由九位男子来考验他对外立身处事的能力。

娥皇和女英,明理贤惠,侍奉公婆至孝,操持家务农事



虞舜耕田

也井然有序,不仅是舜的得力助手,也成全了舜始终不渝的孝心。有一次,瞽瞍让舜上房修补屋顶。舜上去之后,想不到瞽瞍就在下面放火。当大火熊熊往上燃烧,就在万分危险之时,只见舜两手各撑着一个大的竹笠,像大鹏鸟一样从房上从容不迫地跳下来,原来聪慧的妻子早已有所准备了。

又有一次,舜的父母又用其他方法来谋害他,想把他灌醉后杀害。可是他的两个妻子事前就给他先服药,让舜即使终日饮酒也不能伤害到自己的身体。

还有一次,瞽瞍命舜凿井。舜凿到井的深处,瞽瞍和象想把舜埋在井里,就从上面往井里拼命倒土,以为这样舜就永远回不来了。没想到舜在二位夫人的安排下,早已在井的半腰凿了一个通道,从容地又躲过一劫。当象得意的以为舜的财产都归他所有时,猛然见到舜走了进来,大吃一惊,慌忙掩饰了一番,但舜并未露出愤怒的脸色,仿佛若无其事。此后侍奉父母,对待弟弟,越加谨慎了。

舜初到历山耕种的时候,当地的农夫经常为了田地互相争夺。舜便率先礼让他人,尊老爱幼,用自己的德行来感化众人。果然,一年之后,这些农夫都大受感动,再也不互相争田争地了。

他曾到雷泽这个地方打鱼,年轻力壮的人,经常占据较好的位置,孤寡老弱的人就没办法打到鱼。舜看到这种情形,率先以身作则,把水深鱼多的地方让给老人家,自己则到浅滩去打鱼。由于一片真诚,没有丝毫勉强,令众人大为惭愧和感动,所以短短的一年内,大家都互相礼让于老人。

舜还曾经到过陶河的地方,此地土壤质量不佳,出产的陶器粗劣。令人惊讶的是,舜在此地治理一年后,连陶土的质量都变好了,所做出来的器皿相当优良。大家一致认为这是舜的德行所感召的结果。后来,只要他所居之处,来者甚众,一年即成村落,二年成为县邑,三年就成为大城市。亦即是史上所称的“一年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

尧帝得知舜的德行后,更加赞赏。于是考验他种种的能力,舜也毫不畏惧接受了诸多艰难的考验。一次,尧帝让舜进入山林川泽,考验他的应变能力,虽遇暴风雷雨,然而舜凭着智慧与毅力,安然无恙地回来,他的勇敢镇定,使尧帝坚定了舜的德能足以治理天下。

舜历经种种考验之后,尧帝并未马上将王位传给他,而是让他处理政事二十年,代理摄政八年,二十八年之后才正式把王位传给舜。足见古代帝王对于王位的继承,确实是用心良苦,丝毫不敢大意。假如不能以仁治世,

以德治国,国家就难以长治久安。

当舜继承王位时,并不感到特别的欢喜,反而伤感地说:“即使我做到今天,父母依然不喜欢我,我作为天子、帝王又有什么用?”他的这一片至德的孝行,沥血丹心,莫不令闻者感同身受,而潜^③然泪下!然而,皇天不负苦心人,舜的孝心孝行,终于感化了他的父母,还有弟弟象。

《孟子》云:“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为者,亦若是!”舜能做到孝顺,我们也能。因为我们天性中都有一颗至善、至敬、至仁、至慈的爱心。假如我们能以舜为榜样,真正尽到“孝亲顺亲”的本分,深信,必能缔造幸福美满的家庭。继而,再将“孝”扩大到我们周遭所有的人、事、物,任何的冲突对立都会冰释消融。这至孝的大爱孕育出的是上下无怨、民用和睦的和谐社会。

愿我们都能以身作则,相互勉励,做一个真正的孝子。

【注释】①虞:yú。 ②瞽瞍:gǔ sǒu。 ③潜:shān,流泪的样子。

仲由负米

子路尽力,负米奉亲,亲没仕楚,叹不及贫。

仲由是周朝春秋时候鲁国人,字子路。非常孝敬父母。他从小家境贫寒,非常节俭,经常吃一般的野菜,吃得很不好。仲由觉得自己吃野菜没关系,但怕父母营养不够,身体不好,很是担心。

家里没有米,为了让父母吃到米,他必须要走到百里之外才能买到米,再背着米赶回家里,奉养双亲。百里之外是非常远的路程,也许现在有人也可以做到一次,两次。可是一年四季经常如此,就极其不易。然而仲由却甘之如饴。为了能让父母吃到米,不论寒风烈日,都不辞辛劳地跑到百里之外买米,再背回家。

冬天,冰天雪地,天气非常寒冷,仲由顶着鹅毛大雪,踏着河面上的冰,一步一滑地往前走,脚被冻僵了。抱着米袋的双手实在冻得不行,便停下来,放在嘴边哈哈气,然后继续赶路。

夏天,烈日炎炎,汗流浹背,仲由都不停下来歇息一会儿,只为了能早点回家给父母做可口的饭菜;遇到大雨时,仲由就把米袋藏在自己的衣服里,宁愿淋湿自己也不让大雨淋到米袋;刮风就更不在话下。

如此的艰辛,持之以恒,实在是极其不容易。

后来仲由的父母双双过世,他南下到了楚国。楚王聘他当官,给他很优厚的待遇。一出门就有上百辆的马车跟随,每年给的俸禄非常多。所吃的饭菜很丰盛,每天山珍海味不断,过着富足的生活。

但他并没有因为物质条件好而感到欢喜,反而时常的感叹。因为他的父母已经不在,他是多么希望父母能在他一起过好生活;可是父母已经不在,即使他想再负米百里之外奉养双亲,都永远不可能了。

子路不仅是一个孝子,而且还是一个非常敬重老师的人,但他个性刚猛,比较急躁,所以孔子给他以特别的教诲。有一次子路将要出使他国,向孔子辞行,孔子就以五种禁戒之事赠予子路,为政时要注意:不强不达、不忠无亲、不恭失礼、不信无复、不劳无功,希望他能好好地以五种禁戒来警示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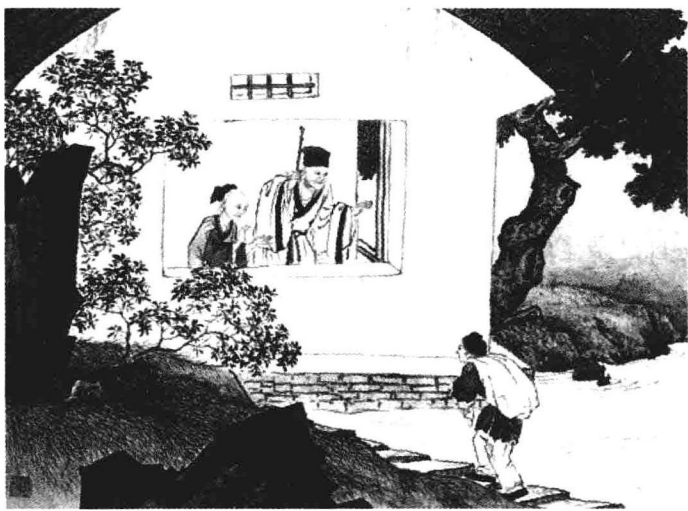
1. 不强不达:一个君子如果有理想有目标,可是不能承担责任,不能坚强,不能发愤图强,就没有办法达到想要达到的目标,实现理想是不可能的,所以孔子告诉他一定要坚强。

2. 不忠无亲:做事一定要忠于职责,否则就没有办法团结为你效劳的人。

3. 不恭失礼:做任何事情没有发自内心的恭敬,没有发自内心真诚的处事态度,就是个失礼之人,也没有办法广结善缘,得不到大家的支持,要推动政事就很困难。

4. 不信无复:
人一生最讲究的就是信用,如果一朝失信于人,往后要别人相信会更加困难。

5. 不劳无功:
做官之人首先要以身作则,凡事要躬亲,做好典范,才能把事情做好,否则手下的人不愿意向你学习,你



仲由负米

如何施展你的抱负呢？

子路在回卫国帮助国君平叛时，因寡不敌众，被敌人的武士击中，帽子的带子断了掉在地上，他从容地把帽子戴好，整理好自己的衣服，说：“君子虽死，但不能让帽子脱落而失礼。”他不幸死于卫国的噩耗传来，孔子非常痛心，自从他收子路为门生后，子路经常跟随在老师身边，孔子说：“有子路在我身边时，从来没有任何人敢对我恶言相向，也没有人敢污辱我。”所以他很悲痛，痛心一位贤才就这样死于卫国。

子路的这种精神是孔子教诲他的，一个君子从始至终都要恭敬有礼，所以子路在临终还依然记住老师的教诲，可见孝顺的人一定是尊师重道之人，子路就是一个很好例证。

尽孝并不是用物质来衡量的，而是要看你对父母是不是发自内心的诚敬。孝无贵贱之分，上自皇帝下至百姓，只要有孝心，在任何情形之下，不计千辛万苦，你都能曲承亲意，尽力去做到。

我们能孝敬父母、孝养父母的时间是一日一日地递减。如果不能及时行孝，会徒留终生的遗憾。如果没有办法把握与父母相聚的时间来孝养他们，等到你想要来报答亲恩的时候，为时已晚。但愿我们在父母健在的时候，孝养要及时，不要等到追悔莫及的时候，才思亲、痛亲之不在。

闵^①损芦衣

孝哉闵子，衣芦御^②车，感父救母，千古令誉。

周朝的鲁国，有个姓闵名损，字子骞^③的人。在他很小的时候母亲就不幸过世了。父亲娶了后妻，后妻又连续生了两个弟弟。人都有私心，因为不是自己亲生的，所以后母对待孩子就有很大的差别。后母平时对子骞很不好。严冬，后母给自己亲生的两个孩子穿着保暖的棉花做的棉衣，两个小孩子就算是在户外玩耍也感觉不到冷。可怜的子骞却裹在一件单薄的芦花做成的棉衣。数九寒天，寒风刺骨，子骞经常被冻得四肢僵硬、脸色发紫。就是在这种极大的差别中，子骞也从来没有一点怨言。假如今天是我们，在这样的家庭生活中，是不是能够承担？是不是有勇气继续生活下去？今人或许没有办法，可是对子骞来讲，他一点都不感到难过，一点也不抱怨他的后母。

在一个寒冷的冬天,子骞的父亲外出办事,要子骞驾车。冰天雪地,子骞身上芦苇做的衣服哪里能抵挡住冬天的严寒!双手被冻僵了,嘴唇冻紫了。一阵寒风吹过,子骞剧烈抖动的身体实在无法抓紧缰绳,一失手,驾车的轡鞍就掉了,这引起了马车很大的震动。

坐在后面的父亲身体猛晃,很是生气,心想:这么大了连马车都驾不好!便要下车呵斥。正要斥骂时,突然发现子骞脸色发紫,浑身颤抖。很是奇怪,便上前拉开子骞的衣襟,顿时脸色大变,眼睛湿润:原来,子骞的“棉衣”里全都是一丝丝的芦苇絮,没有一片棉花的影子!这样寒冷的天气,怎么能忍受的呢。让孩子在三九天里冻成这样,遭这样的罪,是自己没有做到做父亲的责任啊!这时,父亲也火冒三丈,没想到,同床共枕的妻子竟然这样恶劣,居然对一个孩子都如此狠毒。当即决定把妻子赶出门去。子骞听后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含泪抱着父亲说:“母在一子寒,母去三子单。”这就是说,母亲在的时候,只有我一个人寒冷,可是如果母亲不在的时候,家里的三个孩子就都要受冻挨饿了。他的这番话使父亲非常地感动,于是就不再赶他的后母了。看到闵子骞一点儿都不怀恨于心,后母深受感动,她对自己的行为感到相当的后悔,最后也把子骞看成和自己的小孩一样的爱护。

子骞一番挽留后母的话,非常的凄凉,非常的恳切,又非常的悲悯,完全是肺腑之言,连铁石心肠的人听后,都为之声泪俱下,他的天性是何等的孝敬、纯洁,何等的淳厚、善良。

在当时,如果子骞的父亲一怒之下把后妻赶走了,那么可以说,这个家庭从此以后就天伦不再,妻离子散,这是何等的悲惨。可是因为有这样一位孝子子骞,才使整个家庭为之转变,从可能沦落到悲惨境地的家庭转变为幸福温馨的家庭。这个力量只在我们一念之间,这一念就是纯洁之孝,也就是每一个人心目当中都有的自性的纯孝。

“母在一子寒,母去三子单。”这句话,流传千古,让后代的人都来赞美闵子骞的孝心孝行。如果我们也是生长在类似的家庭环境当中,我们也应该要懂得与后母好好地相处。如果能向子骞学习,相信在家庭生活当中一定可以免去许多的误会、许多的争执、许多的不愉快。人都有孝心、孝行,天下不会有人心肠会像铁石一样,只要我们肯用心,发自内心对父母孝顺奉养,父母再怎么不好,也都会有感动的一天。

【注释】①闵:mǐn。 ②御:yù 驾驶车马。 ③骞:qiān。

曾参^①养志^②

曾子养志，请与有余，毋啗其指，负薪归庐。

曾子名“参”，字“子舆^③”，是周朝春秋时期鲁国人。他与父亲曾点都是孔老夫子的优秀学生。曾子非常孝敬他的父母，尤其是他顺承亲意，养父母之志的孝行，成为后世普遍赞美和效仿的典范。

在日常生活中，每到吃饭的时候，曾子一定都会细心观察和体会父母的饮食口味与习惯，并将父母最喜欢吃的食物牢牢记在心里。因此，一日三餐，曾子总能准备出父母最爱吃而又很丰盛的菜肴。

父亲曾点深受圣贤教海的熏陶，平常乐善好施，经常接济贫困的邻里乡亲。对于父亲的这个习惯，曾子也同样铭记在心，所以，每次父母用过饭后，他都会毕恭毕敬地向父亲请示，这一次余下的饭菜该送给谁。

在曾子的心中，时刻想到的都是父母的需要，父母所喜爱的一切事物，他也都会放在自己的心里，以便随时可以满足父母的心愿。父亲平时很喜欢吃羊枣，曾子就会在外出时尽量给父亲多带回一些。待父亲过世之后，曾子睹物思情，看到羊枣，他就想到父亲在世的情景，心中不免勾起无限的伤痛。所以从那以后，他就再也不忍吃羊枣了。

有一次，曾子到山里头去砍柴，只有母亲在家。不巧家里突然来了客人。母亲一时不知所措，唯恐因待客不周而失礼，情急之下，她就用力咬了自己的指头，希望曾子在山里心能有所感应，赶快回家。果然，母子连心，曾子正在山中砍柴，忽然感觉一阵心痛，他马上就想到了母亲，于是，就赶紧背着木柴赶回家中。

还有一次，曾子的妻子蒸梨给年迈的婆婆吃。当时梨蒸得还不熟，她就端给婆婆吃。曾子看了非常生气，也很懊恼，就把妻子休出家门。从此，曾子父兼母职，也没有再娶，通过自己的言传身教，把儿子曾元从小就教育得非常好，使他后来也成为了贤达之人。

曾元在他长大成人之后，曾因为思念自己的母亲，向父亲请求是否可以把母亲接回来住，但是曾子并未答应。他告诉儿子说：“人一生最重要的莫过于他的德行，而德行的根本在于孝道。一个女子嫁到丈夫家，最重要的是要使这个家能够承上启下，也就是能孝敬公婆，教导子女，辅佐丈夫。”

由此可见，曾子极其重视孝道。他认为妻子连蒸梨这种小事都处理不好，又怎能承担起整个家庭的责任？怎能尽到一个儿媳、母亲和妻子的本分？如此身教会有损于家风，导致家门不修，也会影响到后世子孙。所以，与妻子分离也实在是不得已之举。曾元听到父亲这番意义深远的话语，自然也理智地认同了父亲的看法。

又有一次，曾子路过一个叫“胜母”的地方，他很避讳这个名字，所以就不肯踏入这个地方。

孔夫子知道曾子是一个孝子，所以将“孝道”的学问传达给他。在《孝经》当中，夫子与

曾子以一问一答的形式，把孝道表露得一览无遗。他嘱托曾子一定要把孝道发扬光大。由此可知：曾子的为人和孝心孝行非同一般常人。

曾子不但对于奉养父母的身体非常的重视，即使在日常生活、言语行为当中，也非常的谨慎，唯恐有辱父母养育之恩，担心因为自己表现不好而使父母蒙羞。

同时，他更非常留意如何教导自己的学生，时刻以自己的修身来做学生们良好的行为典范。所以，他的学生子思继承了他“养志”的精神，不仅使自己成为了贤人，他的学生孟子后来也成为“亚圣”。

曾子一生秉承孔夫子的教诲，依教奉行，专心致力于孝道，也用自己一生的行持来告诉我们，如何顺承亲意，如何将孝道落实在日常生活当中。他不但做到了“入则孝，出则弟”，还做到了“谨而信”，并且把夫子所教的这些德行流传于后世，培育他的学生。而由他所传述的《孝经》，也流传千古，直至今日。其间不知造福和成就了多少的家族与朝代。

纵观天下父母之心，都是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成龙成凤，希望他们能有



曾参养志

所成就。然而,成就“功名利禄”并不算真有成就,而成就“道德学问”才算真有成就。

【注释】①参:shēn。 ②养志:养父母之身、养父母之心、养父母之志。

③舆:yú。

老莱斑衣

老莱七十,戏彩娱亲,作婴儿状,烂漫天真。

老莱子,春秋时期楚国人,他的生平众说纷纭。《史记》怀疑老莱子就是老子,但是历史上并不可考,所以,他真正的名字没有人知道。

老莱子生性非常孝顺,他把最可口的食物和最好的衣物、用品都用来供养双亲。生活点点滴滴,尽极关怀照顾,非常体贴。父母亲在他无微不至的照料下,过着幸福安乐的生活,家里充满祥和。人如果能在晚年安享天伦之乐,这样的人生是多么有意义,多么令人欣慰。

虽然已经年过七十,但是老莱子在父母亲的面前从来都没有提到过一个“老”字。因为上有高堂,双亲比自己的岁数都要大得多,而为人子女的人如果开口说老,闭口言老,那父母不就更觉得自己已经走入风烛残年,垂垂老矣了吗?更何况,许多人即使年事已高、儿孙成群,也总是把自己的儿女永远当成小孩一样来看待。

不难想象,一个人年过古稀,他的父母少说也有九十多岁了。对于大多数年近百龄的人来说,身体都会比较虚弱,而且行动不便,耳昏眼花。要跟他讲讲话,可能他已经没有办法听得很清楚了。由于腿脚不太灵活,纵使想要带他们到处去走走看看,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所以老人家的生活,往往都比较孤寂、单调。善解亲意的老莱子很能体恤^①父母亲的心情,为了让父母能够快乐起来,他装出许多活泼可爱的样子,来逗双亲高兴。可以说是用心良苦。

在孝顺父母的方式上,老莱子别有一番与众不同。他有一次特别挑了一件五彩斑斓的衣服,颜色非常的鲜明。就在他的父亲生日的那一天,他身着这件衣服,装成婴儿的样子,在父母面前又蹦又跳地跳起舞来,一边嬉戏玩耍,一边迈动轻盈的舞步,真像是童心未泯的小孩儿,特别逗人开心可爱。

从他挥洒自如的动作中还可以看出,为了不让父母操心,天性孝顺的老

莱子,对身体的健康始终非常的关注。所以虽然年过七十,但他还能轻松活泼地在父母亲的面前迈动轻快诙谐的舞步,让父母欢喜。

一天,厅堂旁边刚好有一群小鸡,老莱子一时兴起,就学老鹰抓小鸡的动作来逗双亲高兴。一时鸡飞狗跳,热闹不已。小鸡一颠一颠地到处跑,特别的可爱。而老莱子故意装成非常笨拙的样子,煞费苦心,而又无可奈何。看到这番情景,双亲笑得合不拢嘴。温馨的画面,展现出人伦至孝的感人场景。

为了让父母在生活上喜悦的点缀,在日常生活中,他经常会出一些点子,逗父母快乐。有一次,他挑着一担水,一步一晃地经过了厅堂的前面。突然“扑通”一声,做一个滑稽的跌倒动作,父亲哈哈大笑。“这个孩子真是养不大,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母亲说完也笑了。

年纪大的人眼睛昏花、耳朵不灵,行动更是不便,老莱子就在家扮演一个快乐的丑角。他并没有把自己当成是年纪大的人,在父母面前,他永远都像小孩子那样活泼可爱。

在忙碌的现代生活中,我们往往忽略了对父母的体贴、探望。让我们摒弃自私与冷漠,像老莱子那样,做一个懂得体贴关怀的人,做一个用心去感受别人需要的人吧。

《礼记》云:“恒言不称老。”为人子女永远不要在父母的面前声称自己已经老了。一位孝顺的孩子,总是会想方设法让父母觉察不到岁月的流逝、年纪的增长。为什么呢?因为如果连孩子都老了,那父母不就更为年迈了吗?他们听了之后,该多么伤心啊!所以,在父母的面前,为人子女不应当提到“老”这个字。

为了让父母亲过上幸福快乐的生活,老莱子想尽种种办法来体慰父母的心。他把这句善体亲心的话发挥得淋漓尽致。这个幸福的家庭,千百年来令人羡慕不已,赞叹不尽。

【注释】①恤:xù,对别人表同情。

郯^①子鹿乳

郯子亲老,双目皆瞽,入鹿群中,为取鹿乳。

郯子,春秋时期周朝人。他天性非常孝顺,父母年老,双目失明,听人说

喝鹿乳会好，郗子就借了一件鹿皮的衣服，乔装成一只鹿，跑到深山里，混进鹿群中取鹿乳。猎人看到动也不动的“鹿”抽出箭想射时，郗子便慌忙立起身来，掀掉鹿皮，并大声地把详细的情形告诉猎人，才免掉了被射杀的危险。猎人非常感动，就把鹿乳送给他。郗子将鹿乳取回家中，双亲喝后眼睛复明。

后来，他做了郗国的国君，所治理的郗国虽是区区小国，却颇有名气，这其中主要原因是郗子的政绩、才华和仁孝之德赢得了人心。郗子治国讲道德、施仁义、恩威有加，百姓心悦诚服，使郗地文化发达，民风醇厚，一些典章制度都继续保持下来，对后世的影响十分深远。

历代帝王视郗子为德、才、威、雅的化身，郗子死后，后人建郗子庙、郗子墓来纪念他。据有关资料记载，当时郗子庙中塑有“三圣”像，即孔子、老子、郗子。人们对郗子的崇拜之情由此可见。

【注释】①郗：tán。

汉文尝药

汉孝文帝，母病在床，三载侍疾，汤药亲尝。

汉朝文帝，姓刘字恒，是汉高祖刘邦的第三个儿子。他在位二十四年，重德治，兴礼仪，爱民如子，注重发展农业，到了播种的时候，亲自带领大臣



汉文尝药

到乡下耕地、播种，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使西汉社会稳定，人丁兴旺，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他身为皇帝，非常虚心，而且知错就改，在位期间，没有建新房子，把省下的钱用来照顾孤儿和老人。他治国有方，是中国历史上一位贤明的皇帝，与汉景帝一起被誉为“文景之治”。